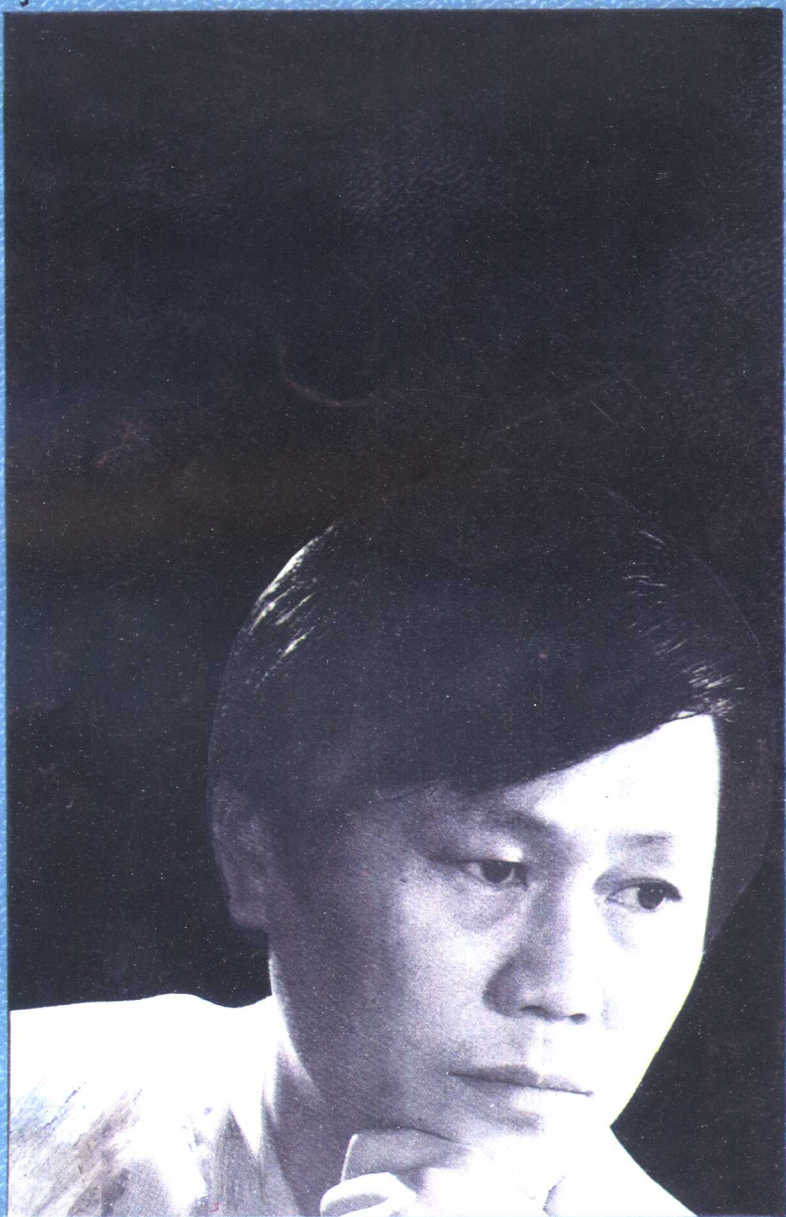


周美宇

让他再活一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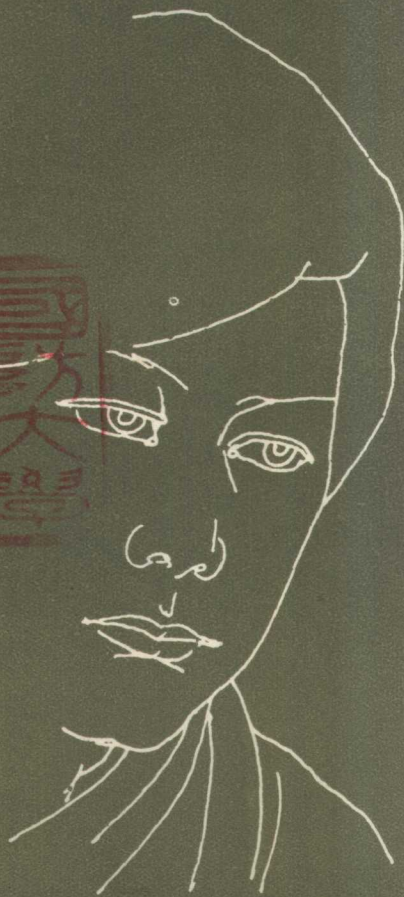
周美宇



国防大学 2 060 7184 6

让他再活一次

花城出版社



粤新登字 05 号

让他再活一次

周美宇 著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州红旗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8.875 印张 1 插页 200,000 字

1994 年 9 月第 1 版 199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360-1735-9/I·1529

定价：6.80 元。

序

李士非

老托尔斯泰说,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,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。这话对吗?又对又不对。不幸的家庭固然各有各的不幸,幸福的家庭又何尝不是各有各的幸福?世上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,当然更不会有完全相同的家庭,不管幸与不幸。而当一个特别幸福的家庭突然大祸临头,遭逢特别的不幸,那种幸与不幸的巨大反差,带给这个家庭的震撼和痛苦,也就特别的强烈。读了周美宇的《让他再活一次》,我心里首先涌出这种感觉。

上海人民艺术剧院演员兼作家王鲁夫和他的妻子周美宇,结婚八年,他们的二人世界的融洽、甜蜜和快乐,令许多朋友羡慕甚至嫉妒。要形容他们的幸福,所有关于夫妻幸福生活的形容词都用上,也嫌苍白无力。有的朋友说,他们的婚姻质量之高,实在少见。然而,正当他们事业有成,想生一个孩子的时候,一九九一年一月,王鲁夫突然发现患了晚期胃癌,这对夫妻立即从幸福的高峰跌进痛苦的深渊!接着是开刀,化疗,

扩散，转移……仅仅半年时间，丈夫在妻子的怀抱中含恨死去。周美宇痛不欲生，一时万念俱灰。

鲁夫和美宇都是我的朋友。一九八五年，我为了创办《浪潮》杂志，和同事们在白藤湖举办了两次笔会，第一次邀请部分广东作家，第二次请来了一批外省市的作家。鲁夫应邀参加了第二次笔会。他魁梧、潇洒、仪表堂堂。但说话不多，经常流露着深思的目光，使人感到演员的素质和作家的特点在他身上结合得很好。

一九八六年，我陪妻子到上海治病，鲁夫请我俩到他家里吃饭，我第一次见到美宇。后来虽然见面的机会不多，我们却经常牵挂着他们，朋友之间的神交是没有距离的。

一九九一年初，突然从一位上海友人的来信中得知鲁夫患了胃癌的消息，真是晴天霹雳，几乎把我震呆了。我完全可以想象他们的痛苦。多次想写信给他们，多次想打电话给他们，可是我提不起笔，拿不起电话听筒。说什么好呢？用什么安慰他们呢？远方友人的安慰反而会增加他们的痛苦。终于，几个月后，上海友人又传来了鲁夫已于七月二十一日去世的噩耗，我这才忍着悲痛给美宇写了一封信，吊唁鲁夫，劝她节哀。

一九九一年十月底，我因事到了上海。见到美宇，她第一句话就是：“我不想活了，明天就死我也不怕。”我完全理解她的心情。她整个人没精打采，就像霜打的叶子，蔫了。我找不到别的话安慰她，只能说：你想一想，鲁夫希望你这样吗？她无语。

她又谈起，现在只有一件心事，就是把鲁夫的遗作编起来，公开出版，不过出书很难，要花钱，有的出版社开价二万

元。我说这太贵了，我可以回去帮她联系一家便宜一点的出版社。这件事就这么说定了。

回到广州不久，收到美宇编好的《王鲁夫作品选》。书名是鲁夫的恩师黄佐临先生题的，序言是上海人民艺术剧院院长沙叶新先生写的。文如其人，我更好地理解了鲁夫，可是太迟了，这些作品都成了遗作。最后读了美宇的后记《什么力量也不能把我们分开》，我被她的至性至情所震撼，不禁哀叹人世间为什么要有这样的悲剧。

我过去也知道美宇喜欢写作，但是没读过她的作品。这次读了她的后记，不但被她强烈的感情所打动，而且看出了她的文字表达水平。我产生了一个新的想法：她应当拿起笔来，写鲁夫，写他俩的爱情，写他们的幸福与痛苦。

我写信向她提出建议，她接受了。十个月之后，我收到了《让他再活一次》的手稿。一口气读完，我折服了。比我预料的还要好。这是一封长达二十万字的信，是妻子对丈夫的倾诉，时而喃喃细语，时而热情奔放，时而悱恻缠绵，时而血泪交织，他们八年的幸福与不幸表达得淋漓尽致，叫人向往，叫人揪心，叫人感叹不已。我很久没读过如此打动我的作品了。

感谢《粤港信息日报》副刊部的朋友们，他们读了原稿，深信这部以情取胜的作品会有读者，从中节选了三万余字，易名《情诉》，在报上连载了三十天。女诗人筱敏读了连载，在这家报纸副刊评论道：“周美宇真诚地诉说着普通人的故事，她用笔建起一方情感的圣地，让她和她的爱人获得再生。在‘现代文明病’流行泛滥的世界上，人们多么渴望一方情感的圣地，在这个意义上，周美宇获得了一个真诚的人的成功。”

我相信，这方情感的圣地会在广大读者中找到知音。

假如上帝能赐予我一次机会，我将尽我所有，让他再活一次。

然而，文学也竟有这般神奇的魅力。

于是，他凸现在这本书中，永恒在这漫漫的岁月中。

而我，也重新振作起来，坚定了生活下去的勇气！

——作者题记

我一生做过许许多多的梦，但没有一个给我留下什么印象。而这个梦，却逼真得让我激动，让我喘不过气来，让我一辈子都不能忘记！

在梦中，我见到了你——我的鲁夫。告别大厅上，拥挤着许许多多的人，你躺在手推车上，被人轻轻地推到大厅的中央。人群立刻乱了，向你哭叫着扑去。我却没有哭，跪在你面前，两手揽住你的脖子，在你耳边轻轻地说着，“夫，我是小宇，你听见了吗？夫，我写了一本书，写了我们俩八年的夫妻生活，写了你在事业上的奋斗和努力，写了……”

我的话还没有说完，你眼睛却慢慢地睁开了，并且渐渐地坐了起来。我高兴极了，连忙扶着你下了地。你象以往一样，用右手亲切地搭在我的肩上，我们走到了外面。只觉得四周漆黑一团，天上没有星星，也没有月亮，耳边也听不到风吹草动。我左手揽住你的腰，在田埂上走着，走着。我心花怒放，激动不已，鲁夫呵，我会不会是在梦中？

我在梦中使劲地自己的大腿上拧了一把，好痛、好痛。我又用指甲在自己的脸上划了一下，真疼、真疼。我兴奋得快跳起来，这不是梦，真的不是梦。梦是没有知觉的，而我的知觉却清清楚楚。梦是醒来的时候，才知道刚才是一场骗局；而

睡着的时候，是不会那么警觉地提醒自己的。鲁夫，你实实在在的在我身边，只是消瘦而已。呵，鲁夫，这不是梦，我们虚惊了一场，我们还能像以往一样生活，我还会是一个快乐的女人，我们还会生一个孩子……呵，鲁夫，原来我们是做了一场恶梦……

我兴高采烈地挽着你的胳膊，回到了刚才你躺在那里的地方。那里，只剩下我母亲一个人在焦急地等着我们。我走到母亲面前，对母亲说：“妈妈，我们把鲁夫脸洗一洗，他嘴角上有血的痕迹，然后我要把鲁夫带回家。”

母亲定定地看了我一眼，不容母亲说一句话的功夫，我感觉有点不对头。因为我的眼皮动了一下，这一动，我掉入了无底深渊。我慌忙又闭上眼睛，去寻找你——我的鲁夫，可你已不知去向，不知消逝到哪里，再也找不回你了。我绝望、懊恼、沮丧到极点。这怎么可能是一场梦呢？为什么偏偏在这节骨眼上睁开了眼睛？既没有人来碰我，也没有外界雷电的干扰。鲁夫，是不是你不愿让我知道你远去的地方？

我拧亮了桌上的小灯，愣愣地看着天花板，想着刚才同你相见的一刻，心如刀绞般地疼痛。我打开抽屉，拿出一套向你遗体告别时的照片，顿时泪如泉涌。八年的夫妻，八年的情感，八年的恩爱，是用什么编织而成的？是用我们的心和血编织而成的呀！难道就这么毁于一旦？难道就这么匆匆地离我而去了吗？

“相见时难别亦难，东风无力百花残，春蚕到死丝方尽，蜡炬成灰泪始干。”我迷迷糊糊地想起李商隐的凄凉的诗句。一对肿涩的眼睛紧紧地盯着那套永远属于我一个人看的照片……

照片中的我，捧着你被病魔折腾得消瘦的脸，泣不成声地呼唤着你的名字，可你静静地躺着，嘴微微张开着，却永远也不能象大哥哥一样与我推心置腹地说话了。你往日的幽默，往日的调皮，往日的魅力去了哪里呢？你就真的听不到我的呼唤？感觉不到我的伤悲？

鲁夫，我亲爱的丈夫，记得有一次你睡懒觉，太阳照到你床头上，你还不起床，睡得那样津津有味。我叫你快起来，你装没听见，我伸手推你，你也一动不动；我在你腿上捶了几下，你仍然毫无反应，木头人似的保持同一个姿势。我没办法，只得伸手揽起你的脖子，用力把你拖起来，拖到快要坐起来的时候，你的头突然沉重地倒在我的肩膀上，从牙缝里艰难地挤出了两个字：“党——费。”

我听到这两个字，先是一愣，然后哈哈大笑起来。原来你是在即兴表演，在扮演战争中将要牺牲的战士，临别前还念念不忘自己是共产党员的情景。因为你的职业是演员，所以演得惟妙惟肖，完全进入了角色。

你见我捉弄了，象得了冠军似的“嘿嘿”笑起来，然后迅速跳下床，在房间里高视阔步地转了几个圈子。以后，每当我提高嗓子叫：“交党费啦，快交党费啦。”那一定是你又在睡懒觉，而每当你听到我这样的呼唤，必定先翻一个身，张开四肢，痛痛快快地伸个懒腰，然后就坐起来穿衣服……

如今，你静静地躺在那里，我多么希望你又是在做戏！然而，你却再也不会站起来，再也不会睁开你漂亮的眼睛，再也不会亲切地叫我一声“小宇”了。附在你身上的病魔是多么残酷，它不让你多逗留一分钟，强行拉着你年轻的生命，带到一个我不懂，你也不懂的陌生世界里。我那捧着你照片的手指，

渐渐地颤抖起来……

夜，深得叫人心寒，静得叫人心慌。我踢开被子，穿着睡袍，拉开重重的窗帘，于是洒进一缕冷冷的月光。那月亮象剪出来的一样，贴在一张碧兰的纸上，似乎同我一样孤苦伶仃。可它为什么不感到疲倦，为什么那样透明晶亮？哦，它不孤独，它有群星作伴，那密密麻麻，忽闪忽闪的小东西，不是紧紧地围在它身边转吗？而我，也低头寻找着，陪伴我的，除了一件没有生命的物体以外，什么也没有。我那颗孤独的心，摆在哪里都嫌空旷，因为我是那样的形单影只。

我怕月光，又嫉妒那月亮，便无奈地离开了窗台。我披散着头发，软软地走到音响跟前，插进一盒磁带。飘出香港歌星徐小凤那低低的，如诉如泣的歌声：

夜色茫茫罩四周
天边新月如钩，
回忆往事恍如梦，
重寻梦境何处求，
人隔千里路悠悠，
未曾遥问星已稀，
请明月代问候，
思念的人儿泪常流。

我听歌曲一向是凭自己的感觉去体会，去想象，从来不去研究歌词。而今晚的歌曲是那样地打动我，那音响里面传出来的声音，仿佛就是我的化身。我又一个词一个词专注地听了下去：

月色朦朦夜未尽
周遭寂寞宁静，
桌上寒灯光不明，
伴我独坐苦孤零，
人隔千里无音讯，
却待遥问终无凭，

请明月代传信，
寄我片纸儿慰离情。

我不相信，难道世上的人儿也有我一般的遭遇和不幸？否则怎么能写出与我那样相似的命运？与我的心情那样贴切和吻合？我迷惘地关掉音响，空气顿时沉滞地凝结起来，我毫无睡意，追溯着我俩第一次相见的时刻……

二

十年前六月的某一天，虽然劳累了一天的太阳疲倦地钻进了浓密的云层里，但是，它白天喷射出的火焰的余热，却还滚烫地留在地面上，把地球上的人们烤得直嫌身上的皮肤也是多余的。然而，人毕竟对美是那样的敏感，特别是在这仲夏的周末夜晚，怎么能放过这让人流连忘返的机会？

静安公园的门口，簇拥着一对对情窦初开的少男少女。初次来到这里的姑娘们，打扮得花枝招展，腼腆地低着头，微笑地站在陌生的少男面前，倾听着介绍人千篇一律、满口是金的介绍。

这一天，我也被热心的红娘张炜招到了这儿。说实话，我在见到你之前，一直是忐忑不安，缺乏信心的。因为介绍人张炜把你说得太好了，好得使我承受不了，怀疑自己能不能被你接受；好得使我感到自己的渺小，不敢去面对你一次。张炜说你是上海人民艺术剧院的演员，又会写诗，写电影剧本。1978年你写的八场诗剧《新长征交响诗》，受到著名的艺术大师黄

佐临老先生的赞赏，在全市公演的时候，一炮打响，轰动一时！张炜又说你长得又高又帅，为人耿直豪爽，是一条真正的山东汉子。其实，介绍人不说那么多还好说，越说越让我没有了自信，越说，越让我感到与我见面，是委屈了你。具有这么多优秀素质的你，怎么会挑选一个平平常常的姑娘作为终身的伴侣？我想躲闪，我想逃避。于是，我道出了种种拒绝的理由。但是，热心的介绍人还是那样固执己见，“反正，我觉得你们俩是很般配的，你不去见王鲁夫，是一种错误。”

那口气，不容我去推翻。当时，我正在长宁区人民政府搞政工这一行当，同文艺界相距甚远。我觉得这是一次不会成功的约会，是一次浪费精力和时间的约会。为了不扫自己的兴，我特地回家把裙子换了下来，穿了一条长裤，而且是黑颜色的，我才不去着意打扮自己呢！不过上衣倒是件红色的。

六点钟，我骑着自行车准时到达了静安公园门口。在人群中，我看到了两个高大的男人，正对着我微笑。我笨拙地把自行车推到了你俩的面前，“对不起，让你们久等了。”也许是不很重视这次约会，所以，没有心理上的压力，倒显得落落大方，并且还从心眼里狠狠地看了一眼陌生的你。果然，你五官端正，眼睛深邃而鼻梁挺直，你身材挺拔，有宽宽的肩膀，宽宽的额头和轮廓很鲜明的嘴巴。

张炜见我到来，还不等我站稳，就向你滔滔不绝地介绍起我自己都不明白藏在哪个角落里的优点来。但是，我发现你并没有仔细去听张炜的话，你那乌黑闪亮的大眼一直在微笑地打量着我。我把自行车的脚杆撑起来，你大概是刚才等久了，腿有点酸的缘故，右手极其自然地搭在了我的车把上，左手撑着腰，还是那么微笑地望着我。你的笑既保持着一种分寸，又

显得十分友好和稳重。你的眼光柔和细致，既不咄咄逼人，又不无礼，给人以一种完全的信任感和安全感。我当时就产生一个大胆的念头，“这就是我要嫁的男人！”真的，这的确确是我当时的心情。我想，世界上任何一个男人或女人，在第一次相见的刹那间，都不可能有这么大胆、泼辣和冒险的念头吧！结婚以后，我不知把当时的这种心情告诉给多少亲朋好友听，即使是在你重病期间，我还美好地回忆起这段珍贵的往事，连医院里的医生和护士都知道。

好不容易送走了张炜，我们俩走进了芳香醉人的公园，蓝天澄碧，白云悠然，茁壮的树木向我们友好地频频点头招呼着。

“你……叫什么名字？”你问了一句那么傻呼呼、没有诗情画意的话。

“我的名字是一首诗，如果不是傻瓜，准能猜得出，我叫‘周游美丽的宇宙。’”我很喜欢别人问我的名字，因为这能有趣的玩一玩文字游戏。

显然你是知道我的名字的，你咧开嘴笑了。

“你呢？”

你的眉头象刷子一样凑在一起，显然你从来没有研究过自己的名字。但你又不甘示弱，突然冒出了一句：“山东有个大丈夫！”

我不禁笑了起来，这算什么诗？不过，“鲁”是山东的意思，你又是山东人，这句类似口号的话，倒也确有几分气派和力度！

公园里的椅子已被抢先一步到来的情侣占满，我们只能坐在台阶上。幸亏我穿了条厚厚的长裤，要不然屁股准吃不消

这滚烫的台阶。

“我老远就看到你骑着自行车过来。”你说。

“你怎么会认识我？”

“因为你的衣服象团火。”

什么意思？是赞美，还是揶揄？反正这时候听到火，更让人觉得要烧起来一般。

“你的职业呢？”你明知故问。

“如果是倒马桶的呢？”

你的眉毛轻轻一挑，“你真淘气！”

“淘气？这是大人用的字眼。”

“我当然比你大，都三十四岁了！”

“是的。你是骑在我头上的‘三座大山’。”我听张炜说过，你比我大九岁，一座山是三岁，三个三岁，就是三座大山了！

大概你觉得尽被我占上风，心里不服气，看了我一眼，没好气地“喂”了一声：

“喂，你为什么穿黑裤子？你以为红的配黑的是一种对比的美吗？你觉得很谐调吗？你知道吗？现在虽然是六月，但也骄阳似火，烈日炎炎，你不觉得闷得心慌，热得灼人吗？”

喂，有你这种谈恋爱的吗？你不觉得自己的话是那样火辣辣，那样带刺和那样刻薄？但是，我为什么不生气？为什么不回击？为什么还要对着你傻笑？为什么我有一种无法抵御的、强烈的、被你牢牢牵制和吸引的感觉？难道这称得上是爱情？

“能给我一个地址吗？”临别的时候，你的眼睛是那樣的深不可测。

“行，只要不是骗子。”我掏出笔和纸，心中激荡起一阵温柔的暖流。

我俩面面相觑，不禁都笑了起来。

走了很远，我还觉得，你那对深邃的眼睛，正带着探究的目光，在我背后凝视着。

就这样，静安公园的大门，打开了我少女的梦，打开了憧憬的未来，同时也带给了我今天巨大的不幸。

鲁夫，我并不后悔同你结婚，我太感谢你给了我八年的爱和八年的教诲，我只是遗憾，上帝为什么只给了我们那么短的八年，我们起码还得有三个八年呀，为什么老天要那么残酷地夺取你年轻的生命？

三

“难道从今天起，我就是你的丈夫了？”从虹口区民政局出来的时候，你挥了挥手中烫金大红颜色封面的结婚证书。

“难道你不想当孩子他爸爸？”我瞟了你一眼。

“上帝保佑，可千万别象你，不然，我得叫他一声爸爸了。”你咧嘴笑着，象个顽皮的小男孩，眼里却绽放着满足的光辉。

我们俩走进一家不知名的餐馆。

说实话，你在我的眼里，的确是一个无懈可击的完美形象，我们的恋爱没有浓浓的诗情画意，也没有耳鬓厮磨的甜言蜜语。但我却那样的醉心于你！

我第一次发表作品，是在《青年一代》杂志上，我以为你读了文章以后，会赞扬一番。不料，你的第一句话就让我扫兴到极点。

“写得并不怎么样，只是你的运气好点。再说，这种文章也没有什么可得意的。”说着，把杂志还给了我，“发表的作品不一定是上品，而未发表的，不一定是下品。而下品的东西发表，往往会误人子弟。”

你微歪着头，并不看我，象在同别人说话似的。

“那我今后不写就是了。”我气得差点哭出来。

“你以为文学是玩玩的吗？如果想哭，趁早还是别写，”你严肃得已经不近情理了，可是，你还在继续说，“我的那些朋友，勤奋到废寝忘食，写出来的作品，不知要比你好多少，然而，运气不好，最后还是成为废纸。”

你的这番话，我至今记忆犹新，而当时却接受不了，觉得伤了自尊心，这样的事，在我们的恋爱中，常常发生。有时，我被你气得真哭出来，回到家，捂在被子里想，结束恋爱算了，可是我这种念头只是一闪念，随之而来的强烈的念头却是：“即使注定了要离婚，也要同他结一次婚！”我的这颗心，就象颗螺丝钉，不知不觉地被你拧牢了。

婚后，你曾经给我写了一封信，剖析了你的人生观和创作的灵魂。你写道：

“……人生的根本快乐，不是金钱，关键还是要理解人生，珍惜人生，我这辈子没有惊世之作，很不甘心，也很不服气。文学的道路是漫长的，不管成功与否，我都得走下去。因为精神生活，没有比它更为宽广，更为博大的了。我的才气是有限的，这一点我有自知之明，我必须要把文学与快乐联在一起。长期以来的坎坷和精神打击形成了我的心理障碍，总把文学当作出人头地的敲门砖，其实这样是写不好作品的。我也对自己不断否认，哪一天，我真正的以痛苦的煎熬彻底否定我自己，才